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贺州学院校园办公教学网络全光网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3-G1-004209-YZLZ

采 购 人：贺州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49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贺州学院校园办公教学网络全光网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2023年12月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3-G1-004209-YZLZ

项目名称: 贺州学院校园办公教学网络全光网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 伍佰捌拾捌万柒仟陆佰叁拾肆元整(¥5887634.00 元)

最高限价: 伍佰捌拾捌万柒仟陆佰叁拾肆元整(¥5887634.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核心交换机	2 台	1. 整机性能: 交换容量 $\geq 500\text{Tbps}$, 转发性能 $\geq 96000\text{Mpps}$; 2. 设备配置: 提供万兆光口 ≥ 96 个, 万兆多模光模块 ≥ 20 个, 主控板卡 ≥ 2 块, 交换网板 ≥ 2 块, 电源模块 ≥ 2 个; ...
2	校园网 OLT 设备	2 台	1. 整机性能: 主控板交换容量(负荷分担模式) $\geq 6.8\text{Tbit/s}$, 业务板每槽位最大带宽(负荷分担模式) $\geq 200\text{Gbit/s}$; 2. 设备配置: 提供 10GE/GE 上行光接口 ≥ 8 个(含 8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主控板卡 ≥ 2 块, 业务板槽位 ≥ 10 个; 可提供 10G-PON 端口数 ≥ 240 个; ...
.....			
其他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合同履行期限: 所有货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 18 时 00 分止登陆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注：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投标人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或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跳转到政采云系统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在“政采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ggzy.jgswj.gxzf.gov.cn/hz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贺州）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以评标阶段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为准）。

5.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

活动。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6.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 5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投标人；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投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和退还保证金)。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电话传真：0774-5268008。

开户名：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

银行账号：94500901000883888802622

7.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2%或 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是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2%；如中标人是非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5%）。中标人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采购人无息返还给中标人。

双方签合同时另行约定，但应遵照以下原则：

（1）对风险较低、规模较小的采购项目，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材料的前提下），停止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2）对小微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

8.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联系电话：0771-5331544。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贺州学院

地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潇贺大道 3261 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 0774-522868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翔云街 87 号金丰大厦 5 楼

联系方式：康瀚予、黄宝娟、韦明剑 0774-5285056

附：附件一（采购需求）

采购人：贺州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4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提供由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注：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在中共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网站上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查询。目前共15类：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机架式）、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设备）、数据备份一体机、防火墙（硬件）、WEB应用防火墙（WAF）、入侵检测系统（IDS）、入侵防御系统（IPS）、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网闸）、反垃圾邮件产品、网络综合审计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网站恢复产品（硬件）。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货物参数	所属行业
一、接入网核心设备					
1	核心交换机	2	台	▲1. 整机性能：交换容量$\geq 500\text{Tbps}$，转发性能$\geq 96000\text{Mpps}$； ▲2. 设备配置：提供万兆光口≥ 96个，万兆多模光模块≥ 20个，主控板卡≥ 2块，交换网板≥ 2块，电源模块≥ 2个； ▲3. 硬件规格：支持信元交换，业务板槽位≥ 8个，主控板槽位≥ 2个，交换网板槽位≥ 4个，电源槽位≥ 4个； 4. 支持无线管理功能，提供配套硬件，通过购买资源扩展 License 最大可管理 4K AP； 5. 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BGP-EVPN 协议，可以通过 Netconf 进行配置； ▲6. 提供 NetStream 功能，可以对网络流量进行统计和分析； 7. 提供 Telemetry 功能，可以实时采集设备数据并上送至网络分析组件，由网络分析组件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对故障进行定界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 8. 为保证设备的稳定性，设备冗余风扇模块≥ 2个； ▲9. 为保证设备的可靠性，设备必须具备监控板卡功能，可以对设备的电源模块和风扇模块进行管理。	工业
2	校园网 OLT 设备	2	台	▲1. 整机性能：主控板交换容量（负荷分担模式）$\geq 6.8\text{Tbit/s}$，业务板每槽位最大带宽（负荷分担模式）$\geq 200\text{Gbit/s}$； ▲2. 设备配置：提供 10GE/GE 上行光接口≥ 8个（含 8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主控板卡≥ 2块，业务板槽位≥ 10个；可提供 10G-PON 端口数≥ 240个； 3.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栈； 4. 可以配置 802.1x、Portal 认证； 5. 支持 VXLAN 特性，可以配置 EVPN-VXLAN； 6. 支持 Wi-Fi 管理特性，可以配置射频调优、负载均衡、智能漫游，可以查询 AP 状态、VAP 状态、射频信息、AP 邻居信息以及 STA 信息；	工业

			7. 支持 Telemetry 特性，可以主动将采样网络设备接口流量数据周期性地推送给网管系统； ▲8. 为保证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供货时提供厂家出具的供货证明原件，并加盖厂家公章作为佐证； ▲9. 为保证系统整体兼容性，OLT 与 ONU 必须为同一品牌。	
3	10G-PON 板卡	8	▲1. 提供 10G-PON 接口板卡 1 块，含万兆 PON 接口≥ 16 个； 2. 可以兼容本次采购的校园网 OLT 设备，作为板卡与其配套使用。	工业
4	网络统一管理系统	1	▲1. 软件授权：提供网络设备授权数≥ 10 个，PON 设备授权数≥ 1800 个，提供配套的正版操作系统、正版数据库； ▲2. 硬件规格：提供配套的硬件服务器≥ 1 台，配置不低于（10 核/2.0GHz CPU≥ 2 颗，内存≥ 64GB，千兆电口≥ 4 个，1200GB-SAS 硬盘≥ 2 块，冗余交流电源）。 ▲3. 管理能力：支持网络设备、服务器、存储、虚拟化资源、PON、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等资源的统一管理； 4. 安全管理：支持分权分域管理，可以给不同用户授予不同的资源域和功能域的权限组合，实现对用户权限管理的有效控制；提供用户监控功能，支持强制注销执行非法操作的用户； 5. 告警监控：可以通过配置告警/事件帮助用户压缩告警量，可以设置告警/事件的某些类型为过滤条件进行查询，能够实时的将告警/事件信息通过短消息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给用户； 6. 性能监控：支持为同一类资源创建性能分组，便于对资源进行分组监控和统计，同时支持运维人员自定义性能策略，至少包括监控对象、性能指标、采集周期三大要素；支持为性能指标设置阈值，当性能指标数值超出阈值时产生告警提示，提前预警性能问题； 7. 拓扑管理：支持创建自定义拓扑，用户可以将自己重点关注或管辖范围内的网元添加到自定义拓扑，支持用户按照一定规则对拓扑视图上的对象进行自动布局，用户可以获取拓扑对象的最新状态、位置等信息，实现拓扑变化情况可视化； 8. 大屏管理：提供屏幕管理、视图管理、大屏轮播等功能，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支持设置屏幕的名称，支持调整视图布局，支持设置轮播列表中视图播放时长和顺序； 9. 报表管理：提供端到端的数据分析框架和报表展现平台，可自主选择报表的图表形式、数据维度、度量等，快速生成所需的报表，支持导出 Excel 和 PDF 格式的报表，以及报表中单个图表的数据；支持通过周期迭代性任务定期生成报表，并发送邮件通知指定用户； 10. 日志管理：提供安全日志、系统日志和操作日志三种类型的日志，用户可以通过查看并分析日志发现安全风险、排除故障和了解用户在系统上执行的操作并保证操作的可追溯性； 11. 资源管理：支持单个添加、批量导入和自动发现等方式接入资源，可以对获取到的资源进行资源分类和分组管理，提供链路发现、链路监控和链路配置的功能； 12. 终端资源管理：提供对网络中接入终端的统一管控，可以多维度展现终端详情，包括终端 MAC、终端 IP、接入设备名称和端口、所属 VLAN 等；支持查看终端接入历史记录和非法接入记录，提供白名单功能； 13. 配置文件管理：支持手动备份和周期性自动备份配置文件，备份失败发送告警，支持将备份的配置文件恢复到设备上，支持配置文件变更后的差异比较，查看配置变更详情； 14. 网络设备管理：支持对网络设备的机框、单板、子卡、端口、电子标签进行管理，导出为 Excel 文件；可以查看设备面板、当前告警、历史告警、设备资源、性能状态等信息； 15. WLAN 管理：支持查看 AP 设备的状态、名称、类型、MAC、IP 等基本信息，以及用户的接入类型、MAC 地址、IP 地址以及状态；可以检测非法接入 WLAN 网络的设备和客户端，还可以检测非法攻击和干扰源，对非法 AP 进行分类和过滤，并发送告警； 16. 视频监控管理：支持以站点维度划分摄像机分组，可以对摄像机离线故障按站点汇聚分析，分析结果至少包含可能的原因、受影响摄像机数量及修复建议等内容；	
--	--	--	--	--

			17. 存储设备管理：支持远程上下电操作；可以统计分析全网存储设备状态、硬盘状态、容量分布及利用率、设备吞吐量、设备平均 I/O 时间、告警级别汇总统计等信息，集中在一个页面展示； 18. 服务器管理：支持远程上下电操作；支持查看设备基本信息（名称、型号、IP 地址、序列号、固件版本、BIOS 版本、电源状态、健康状态、内存容量、CPU 型号）、设备面板、当前告警和历史告警，提供 OS 部署、设备证书管理、固件升级、设备配置以及任务管理功能； 19. 虚拟资源管理：支持采集虚拟化平台的主机、虚拟机、后端存储、主机端口和主机文件系统资源的性能数据并进行分析展示，可以监控设备运行的健康状态和性能变化趋势； 20. PON 设备管理：支持查看 ONU 设备的状态、SN 码、ONU 名称、ONU 类型、ONU IP 地址、带宽类型等基本信息，可以进行快速搜索、更换 ONU、批量修改别名、WLAN 业务配置、删除等操作； 21. PON 设备部署：支持配置场景模板和零配置策略，快速规划宽带、WiFi、语音、视频监控等业务参数配置，以实现不同部署场景下设备的开局；支持创建双归属组网保护。	
5	分布式性能监测系统	1	套 1. 网络性能监测 （1）支持有线无线环境下探测网络下载功能，包括平均下载速率、抖动、下载字节数、域名解析时间、连接时间、应用连接时间、开始传送时间、重定向时间、总耗时、最小下载速率、最大下载速率； （2）支持有线无线环境下探测主机性能路由追踪，包含 PING 延迟、PING 抖动、TCPING 延迟、PING 丢包、TCPING 抖动、TCPING 丢包率、HTTPING 延迟、HTTPING 抖动、HTTPING 丢包率、路由追踪延时、路由追踪丢包率； （3）支持有线无线环境下探测域名解析，包含发送请求数、接收请求数、请求丢包率、平均延迟、抖动、指定 DNS 服务器、详细会话； （4）支持有线无线环境下探测内网延迟，包含内网延迟、内网抖动、内网丢包；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 网络区域 ▲2.1 支持网络探针视角，从探测点观察探测目标数据，观察局部网络性能状态； 2.2 支持网络区域视角，地理片区观察，扩大局部范围，观察片区网络稳定性； ▲2.3 支持网络出口线路视角，指定出口线路观察，确保校园网出口网络质量平稳； 3. 测试模板 3.1 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探测目标任务； 3.2 支持手动测试任务； 3.3 支持自定义巡检频率，针对不同探测任务自定义探测频率，包含频率：5 分钟（默认）、15 分钟、30 分钟、1 小时、4 小时、8 小时、24 小时； 3.4 支持指定 DNS 测试服务器； 3.5 支持可配置探测任务，最大支持 64 个任务； 4. 日志记录 4.1 操作日志：支持实时展现系统操作信息，内容包括：修改密码、退出、批量处理、删除、编辑、新增、启动、导入、导出、授权、取消授权、关联探针、设置默认线路等。 4.2 探针状态日志：支持探针上线、下线信息。 5. 可视化报表 5.1 支持 TopN 报表：输出 Top10，TOP25，TOP50，TOP100 报表； 5.2 支持区域报表：根据自定义区域进行报表查看； 5.3 支持按照以下时间范围输出报表：日、周、月、年、24 小时、7 天、30 天、365 天；支持自定义时间范围查询报表； 5.4 支持仪表盘模板管理，内置缺省仪表盘模板，支持用户自定义仪表盘模板； 5.5 支持性能测试报告，包含智能评分，测试结果状态、导航、应用会话详细信息、历史数据、指标参数表等； ▲5.6 支持报表导出、本地存储和邮件发送。 6. 智能告警	
--	--	--	---	--

				6.1 支持触发数据源自定义配置，包含：手动测试报告和自动测试报告中 50+性能指标数据； 6.2 支持对数据源运算处理，包含：自定义指标阈值比较、百分比、最近值/last 值； 7. 智能对比 支持详尽对比数据和曲线图、折线图。	
二、接入网设备					
6	光分路器	128	台	机架式光分路器-1:16-均分-SC。	工业
7	4 口 ONU 带 WIFI	1560	台	▲1. 所有射频均支持 802.11ax 标准，支持 2×2 MIMO((2.4GHz&5GHz)，整机空口速率 ≥ 1.77 Gbps； ▲2. 上行提供 XGS-PON 接口 ≥ 1 个，下行提供千兆以太网接口 ≥ 4 个； 3. 提供 2.4GHz 和 5GHz Wi-Fi 6 无线功能，内置天线； 4. 支持防 DOS 攻击、MAC/IP 地址过滤； 5. 支持 WLAN 安全，包括支持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Portal 认证，支持 Wi-Fi 管理帧加密； 6. 支持 86 盒安装或者挂墙安装； 7. 支持本地供电或光电复合缆 PoF 供电。 8. 满足本项目的 OLT 设备统一纳管 4 口带 WiFi ONU 的无线功能授权。	工业
8	8 口 ONU	20	台	▲1. 上行提供 XGS-PON 接口 ≥ 1 个（集成 1 个万兆 PON 光模块），下行提供千兆电口 ≥ 8 个； 2. 支持防 DoS 攻击/ARP 防攻击、静态 MAC 地址绑定、以太网端口限速； 3. 支持 MAC 过滤/IP 地址过滤/URL 过滤。 4. 为保证系统整体兼容性，OLT 与 ONU 必须为同一品牌。	工业
三、室内综合布线					
9	六类网线	180	箱	6 类 4 对屏蔽双绞线(305 米/箱)	工业
10	六类水晶头	43	盒	6 类 RJ45 屏蔽水晶头(100 个/盒)	工业
11	双口面板	2028	个	1. 2 位平口信息面板； 2. 规格 86mm*86mm, 采用 PC 料，阻燃抗冲击； 3. 配套六类模块等有关安装配件。 4. 含底盒和 6 类屏蔽信息插座模块 2 个	工业

12	尾纤	3100	根	1. 规格：1.5 米 SC 单模尾纤； 2. 符合 IEC 标准； 3. 插入损耗 $\leq 0.3\text{dB}$ ； 4. 回波损耗 $\geq 50\text{dB}$ ； 5. 插头：陶瓷插芯； 6. 拔插次数： ≥ 1000 次。	工业
13	48 口 ODF 架	30	个	1. 配线架能够简便的安装连接各种不同种类的光缆，可以匹配四种接口光纤适配器即：ST/SC/FC/2LC； 2. 3U 高度, 内含 4 个 12 芯光纤熔纤盘，光纤保护管、光纤熔接热缩管以及固定件； 3. 一体化子框可安装标准 19"标准机机柜。 4. 提供足够的盘纤空间及固定装置； 5. 光缆熔配一体化模块配置，单盘容量为 12 芯； 6. 满足 IP65 防尘等级、ROHS 环保认证； 7. 采用 1.2mm 加厚型冷轧板材料。	工业
14	理线架	30	个	1. 1.2mm 加厚型冷轧板材料, 弹性好, 强度高； 2. 特殊的可拆卸盖板设计, 从上和下，整个盖板可以轻易的翻转和拆卸； 3. 均匀琴键式理线槽位, 保证跳线良好的弯曲, 保证传输性能。	工业
15	皮线光纤	130000	米	1. 规格双纤芯（室外型）； 2. 光纤置于两根加强件中间，具有优异的抗侧压和抗拉性能； 3. 采用 G. 657A 级光纤弯曲不敏感光纤的皮线光缆具有优异的抗弯曲性能，在室内拐弯和小空间环境布放，不会影响光缆的传输损耗； 4. 采用金属结构的皮线光缆可增强抗拉力效果； 5. 使用温度： $-2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 6. 适用：室内无严格防水要求的场合。	工业
16	光纤跳线	256	条	1. 接头：SC-LC 接头形式。 2. 低插入损耗、低回损，最大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单模单芯光纤跳线，9/125； 3. 长度 3M。	工业
17	17U 机柜	32	个	规格：约 WDH/600mm $\times$ 600mm $\times$ 800mm	工业

				颜色：砂纹灰白 配置：1 块固定层板/1 条标准 10A 五插电源插座/1 把 220V 交流散热风扇/30 套 M6 安装套件。 描述：机柜为框架式壁挂结构，内置 19"标准立柱，配层板承托设备，前门为钢制嵌边式玻璃门，侧门采用快捷卡扣式安装，可拆卸；机柜设计底部走线方式，顶、底预留进线孔，机柜静态载重达到 120KG。	
18	主干电源线	15000	米	1. 规格：RVV2*2.5 2. 产品为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聚氯乙烯绝缘和护套非屏蔽的软电缆。 3. 生产标准：GB/T 5023-2008（等同于 IEC 60227）及 JB/T 8734-98； 4. 导体：多支裸铜线；	工业
19	分支电源线	10000	米	1. 规格：RVV2*1.0 2. 产品为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聚氯乙烯绝缘和护套非屏蔽的软电缆。 3. 生产标准：GB/T 5023-2008（等同于 IEC 60227）及 JB/T 8734-98； 4. 导体：多支裸铜线；	工业
20	智能电路管理终端	20	台	▲1. 额定电流：32A/63A； 2. 额定电压：AC400V； 3. 频率：50/60Hz； 4. 分断能力$\geq$10000A； 5. 具备漏电保护：线路漏电时，断路器按国标脱扣保护； 6. 具备短路保护：线路短路时，断路器按国标脱扣保护； 7. 具备过流保护：线路过流时，断路器按国标脱扣保护； ▲8. 具备功率限定功能：达到限定功率，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1W； 9. 具备电流限定功能：达到限定电流，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1A； ▲10. 具备温度限定功能：达到限定温度，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1℃； ▲11. 具备 过压（欠压）保护功能：达到限定电压，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工业

			1V; ▲12. 具备电弧识别功能：当负载线路因接触不良发生连续电弧现象，并在一定时间内达到设定报警阈值时，断路器可以推送报警信息，并可根据设定切断供电； ▲13. 具备漏电保护功能自动检测功能：可设置漏电保护功能每月自动检测； 14. 具备自动送电功能：漏电保护功能检测正常后自动送电； 15. 具备漏电监测功能：实时采集负载漏电值，可设定报警值及分闸保护，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1mA； 16. 具备分合闸控制功能：本地手柄控制；本地按键控制；通讯指令远程控制；远程锁定本地禁止合闸； 17. 具备支持本地分合闸状态指示功能；本地报警指示，快速识别报警类型； 18. 具备故障检修功能：设备应具备本地检修模式，进入设备分闸锁定状态，远程、本地都不能合闸，检修完毕后，恢复远程模式； ▲19. 具备漏电保护动作电流值可调功能，至少提供 30mA、50mA、100mA、1000mA 四个档位，剩余电流的分断时间应能满足国标的要求； 20. 具有远程升级更新功能； ▲21. 防火须满足：端子座：960℃±10℃；外壳：650℃±10℃；作用时间 30S±1s，然后移开火焰停烧 60S，在同一部位重复烧 60S。可在任意随机位置与灼热丝接触。端子座和表壳应具有合适的安全性以防止火焰蔓延，不应因与之接触的带电部件的热过载而着火； 22. 具备防护等级不得低于 IP20； 23. 执行标准：GB 16917.1； 24. 设备配置 1 个物理接入许可，用于接入智能电控管理平台。	
21	智能电路管理终端通信模组	20	个 1. 实现智能空开与物联网平台的互相联动，包括数据回传及策略控制 2. 通讯支持 4G、NB、无线 485 等多种选择（二选一）； 3. 设备具有远程升级更新功能；	工业

			4. 含 4G 卡 5 年通讯流量资费。 提供智能电控管理平台： 一、 支持多种客户端应用，包含 Web 端、手机 APP（IOS、Android）。 二、 系统功能 2.1. 具备 Web 端的平台显示、具备实时数据查看、远程控制、报警弹窗提示、参数设置修改等； 2.2. 苹果和安卓 APP，具备实时数据查看、远程控制、定时控制、功率最大设定、报警弹窗提示、电量计量及漏电自检等功能； 2.3. 并发用户数与系统性能：性能设计满足项目针对该系统在用户数，响应速度，系统在线并发等性能的需要： 2.3.1. 平均响应速度：全系统按照在标准软硬件环境下允许至少 200 用户操作，50 人并发访问流量； 2.3.2. 业务操作交易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3 秒钟； 2.3.3. 复杂查询类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5 秒； 2.3.4. 统计分析类平均响应时间小于 1 分钟； 2.3.5. 容量和吞吐量：系统应支持每个子系统至少 50 用户的同时并发； 2.4. 需稳定、可靠、安全、实用。信息传递灵活快捷，人机界面友好，图表生成灵活美观，输出、输入方便，检索、查询简单快捷。 三、安全与身份认证 3.1. 文件存取和系统功能要进行权限控制； 3.2. 提供从系统级安全到应用层安全的各级防护措施，最大限度地防止非法入侵和操作，保证数据安全； 3.3. 系统必须针对不同岗位实现相关业务内容的权限管理，包括数据的收集、修改、查询、统计等操作； 3.4. 具备用户行为的安全审计和防抵赖能力，提供帮助系统安全管理的安全报表。 四、系统稳定性 4.1. 避免由于单点故障或系统的升级而影响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4.2. 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单次系统故障响应时间，	
--	--	--	---	--

			严重故障不得超过 1 小时，一般故障不超过 2 小时； 4. 3. 满足网络不稳定、后台压力较大等特殊情况下，保证软件正常运行。因软件系统自身原因宕机次数每年需少于 2 次； 4. 4. 在系统发生失效的情况下，系统应容易重建规定的性能级别并恢复受直接影响的数据； 4. 5. 当系统在高负荷运转或出现故障，进入异步工作模式时，必须采用可靠的机制，保证数据的零丢失。 五、应用功能要求： ▲5. 1. 电气数据实时监测：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通过电气数据接入设备对电气回路负载、漏电流值、电流、功率、温度、电压、打火、三相缺相、浪涌等项目数据进行实时监测的功能； 5. 2. 电气火灾预警、报警和消息推送：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进行短路预警、漏电预警、过流预警、过压预警、欠压预警、短路报警、漏电报警、过流报警、过载报警、过温报警、过压报警、欠压报警、打火报警、三相缺相报警、浪涌报警并推送预警、报警消息的功能； 5. 3. 电气火灾自动保护及远程控制：系统须具备对报警的电气线路自动启动保护机制，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通过电气数据接入设备远程控制线路开合的功能； ▲5. 4. 漏电自检：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设置每月漏电自检、开启手动漏电检查并推送漏电检查结果的功能； 5. 5. 数据统计：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对电压、电流、温度、总电量等数据自动汇总统计，用曲线图或表格展现用电数据波动情况的功能； 5. 6. 能耗监测查看：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查询指定时间内的电量数据（电压、电流），并能在平台导出的功能； ▲5. 7. 过流保护：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设置最大电流值，当电流超过最大电流值	
--	--	--	---	--

				时电气数据接入设备断开线路并报警的功能； 5.8. 过载保护:系统须具备在平台、手机 APP 个人端、手机 APP 物业端设置最大功率值,当功率超过最大功率值时电气数据接入设备断开线路并报警的功能； 5.9. 过压保护:系统须具备在电压超过预设值时电气数据接入设备断开线路并报警的功能； 5.10. 欠压保护:系统须具备在电压低于预设值时电气数据接入设备报警的功能； ▲5.11. 打火保护:系统须具备在线路持续发生打火现象时电气数据接入设备断开线路并报警的功能； 5.12. 操作日志:系统须具备查看用户操作日志的功能； 5.13. 用户权限分配:系统须具备为用户分配操作权限的功能； 5.14. 项目及设备管理:系统须具备新建项目、新建设备、为项目分配设备的功能； ▲5.15. 地图定位:系统须具备在地图上定位项目位置的功能；	
22	集中供电箱	30	个	1. 明装壁挂配电箱, 尺寸: 10~14 位, 材料: 铁底塑面, 内部包含输入总开关: 25A/2P, 满足楼层开关 10A/1P、预留开关 16A/1P, 内置零线和地线铜排。	工业
23	多媒体信息箱	50	个	塑料多媒体信息箱, 配套电源插座	工业
24	室内分支线槽	26500	米	PVC 线槽, 室内布线 39 线槽, 规格: 39×19mm 。	工业
25	室内主线槽	16500	米	PVC 线槽, 室内布线方形槽, 规格: 99×40mm 。	工业
26	熔纤	3100	芯	1. 本项目所需要的皮缆光纤两端及光缆的熔纤施工; 2. 包含皮缆光纤熔接需要的热缩管及其它熔纤所需要的材料; 3. 熔纤所必须的线路整理及机柜理线工作。	工业
27	光缆施工费用	1	项	皮线光纤室内敷设费用。	工业
28	系统集成	1	项	1. ONU 设备安装及网络调试, 设备取电布线, 打标签等; 2. 信息箱、网络信息点安装, 以及安装后现场恢复、强电	软件和信

			取电改造等人工费； 3. 分光器安装调试，包含光纤线路通信测试； 4. 机柜安装； 5. 整体全光网络优化服务； 6. 整体项目质保期间提供一套运维服务平台，具备有以下功能： A. 个性化自助门户，打造有温度的连接中心 B. 打通微信视频号、微信公众号，结合售后宝自助门户、产品二维码，在多场景中提供在线客服、在线视频等客户连接方式，让客户可以快速连接企业，助力客服人员远程高效诊断客户问题，连接便捷无距离 C. 精细化服务交付管理，全流程透明可视 D. 提供精细化的服务交付管理，全面覆盖远程受理、现场服务、服务人员、工单结算等流程，全程对客户可视，杜绝服务黑匣子现象 E. 可提供多维度统计数据报表 F. 根据输出数据，将客户划分为不同类型，收集客户资料形成独立档案，方便回访客户，进行客户关怀以及提供服务建议。 7. 提供整体项目质保期间的不少于 1 人的人员驻场维保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质保期间提供专职人员驻场服务，负责校园教学办公校园网、校园网主干光纤的运维和线路维护服务。投入基础运维人员（包含教学办公网的运维）不少于 1 名 一、总体要求： ①. 5*8 小时现场值守+重大活动或节假日 7*24 小时驻场技术保障服务， ②. 至少 1 名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在学校网络信息中心的统一安排下，对办公教学网络系统、主干光纤及弱电管道管理等本项目建设的一应网络设施提供维护和技术服务。 ③. 资深工程师提供周期性（每月一次）系统深度例检服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④. 后台专家团队提供紧急故障处理服务。 ⑤. 驻场工程师接受学校网络信息中心统一工作安排，在网	息技 术服 务业
--	--	--	---	----------------

			络信息中心老师的安排下负责本项目所涉网络设施的运维服务和技术服务。 ⑥. 包含本项目所涉及的设备保修服务（非人为损坏的）；负责教学办公网络质量和性能的保证，教学区网络性能测试保障。 二、运维服务主要内容 （一）校园网络终端维护：主要原有办公区网络及新建设全光网络的 ONU、ONU 及线路日常维护，和 OLT 设备的运维及调试。前端老旧设备的更换及维护。 （二）线路维护（主干光纤及弱电线路）包含：协助网络中心老师完成校园主干光纤的日常管理，光纤使用统计、应用规划、业务调整、突发情况熔接光纤，完成各运营商及其他部门光纤的接入和使用管理。负责本项目涉及的所有信息点及其线路和设备的维修、维护、测试等技术服务工作。负责光纤管道日常维护。 （三）核心设备维护服务 ①. 设备范围：OLT、核心交换机、认证系统、智能网关、上网为管理器、数据中心交换机、防火墙等； ②. 服务范围：为范围内的设备提供维护服务，包含驻场技术服务、故障维修服务、设备更换上架等。 ③. 详细技术服务要求： （1）对网络核心设备做日常维护，检查设备运行状态、物理状态； （2）定期检查设备的系统日志文件，系统错误记录，分析系统存在的问题并解决问题； （3）重大故障调度配合：遇重大事项，如雷击导致的设备烧毁或电源掉电等原因引起的单点通信全阻等重大故障须及时到场协助采购人抢修； （4）机房网络设备巡检服务：提供现场巡检服务，并按时提供巡检报告。每月巡检 1 次，内容包括： 1) 巡检在采购人工作时间内进行，上门前成交人需与机房的相关负责人联系； 2) 检查模块、接口和标签标记情况； 3) 对配线架进行整理，清除冗余跳线，保持整洁；提醒机	
--	--	--	---	--

				房的相关负责人是否需要设备做出改进；对已经有故障的网络及接入设备进行更换或修复； 4) 设备运行状态、基本设置的检查和调整。	
四、校园核心及楼栋主干光纤升级					
29	46U 光交柜	3	个	1. ODF 机柜的各项技术标准均符合 YD/T 778-2011 标准。兼容 19" 国际标准，公制标准和 ETSI 标准、国家技术监督局的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ODF 柜体所采用的材料、紧固件、密封件、其机械、化学、电气性能以及各种性能的检测方式均符合中国国家标准，通信行业标准及 IEC 的有关标准； 2. ODF 机柜同样采用和服务器机柜一致的型材框架柜体结构，机柜承重、抗震、表面处理工艺等和服务器机柜保持一致； 3. ODF 机柜规格：（±50mm）800mm 宽*600mm 深*2200mm 高；可用空间不少于 46U（1U=44.45mm）； 4. 前门外观设计为钢制双开网孔门，后门外观设计钢制双开网孔门，标配高级通匙摇把机械锁； 5. 机柜具备良好的光缆固定、开剥、保护、接地等功能，配置光缆引入单元箱，两侧合理设计理纤装置和盘纤装置，全程保护跳纤，且保证其弯曲半径大于 40mm； 6. 机柜设计上走线方式，顶板前、后位置分别预设计进、出光缆（纤）孔位 2 个，尺寸不少于 200（W）×100mm（D），采用全毛刷密闭，具有防尘、防虫鼠、防潮保护功能。机柜前、后双面操作，提供侧拼柜安装，侧门板可快速拆、装。	工业
30	576 光交箱	11	个	1. 标配 48 个 12 芯 ODF 光纤盘，最大支持不少于 24 个 24 芯 ODF 光纤盘或 48 个 12 芯 ODF 光纤盘； 2. 采用优质 1.5mm 加厚型不锈钢材质，表面环氧静电喷塑处理，外形美观，模块化设计，单元体及每个模块均可单独取出，方便扩容； 3. 支持上进缆或下进缆，光纤配线标识清晰； 光缆引入数量：可引入多根室外光缆； 4. 接续容量：576 芯（配置 LC 双工适配器可达到 1152 芯）； 固定方式：设有光缆固定装置，方便光缆安装；	工业

			5. 工作温度：-30℃~+50℃； 6. 相对湿度：≤85%（+30℃）； 7. 大气压力：70Kpa~106Kpa； 8. 接器衰耗（包括插入、互换和重复）≤0.5dB； 9. 互换性附加损耗≤0.2dB； 10. 重复性附加损耗≤0.1dB； 11. 回波损耗≥40dB； 12. 插拔耐久性寿命>1000 次。	
31	288 芯 光 缆	8500	米 1. 规格：288 芯室外单模光纤，满足 IEEE802.3ae 标准； 2. 支持 10GBASE-L 万兆以太网 1000 米以上距离及 1000BASE-LX 千兆以太网达 5000 米以上距离，向下兼容目前 100m/10Mbps 以太网应用； 3. 允许拉伸力（长期/短期）：600N/1500N； 4. 允许压扁率(长期/短期)：300/1000； 5. 弯曲半径（静态/动态）：10D/20D； 6. 钢丝中心加强芯； 7. 松套管内填充特种防水化合物； 8. 完全缆芯填充； 9. 适用环境：长途管道、架空； 10. 衰减：1310nm 小于 0.35 dB/KM；1550 窗口小于 0.22db/KM	工业
32	48 芯光纤	10000	米 1. 48 芯室外单模光纤； 2. 支持 10GBASE-L 万兆以太网 1000 米以上距离及 1000BASE-LX 千兆以太网达 5000 米以上距离，向下兼容目前 100m/10Mbps 以太网应用； 3. 松套管内填充特种防水化合物，完全缆芯填充等确保了光缆的防水性能、光缆结构，有效防止套管回缩。	工业
33	144 口 ODF 架	5	个 1. 配线架能够简便的安装连接各种不同种类的光缆，可以匹配四种接口光纤适配器即：ST/SC/FC/2LC 2. 7U 高度, 内含 12 个 12 芯光纤熔纤盘，光纤保护管、光纤熔接热缩管以及固定件； 3. 一体化子框可安装标准 19"标准机机柜； 4. 提供足够的盘纤空间及固定装置； 5. 光缆熔配一体化模块配置，单盘容量为 12 芯；	工业

				6. 满足 IP65 防尘等级、ROHS 环保认证； 7. 采用 1.2mm 加厚型冷轧板材料。	
34	48 口 ODF 架	30	个	1. 配线架能够简便的安装连接各种不同种类的光缆，可以匹配四种接口光纤适配器即：ST/SC/FC/2LC； 2. 3U 高度, 内含 4 个 12 芯光纤熔纤盘，光纤保护管、光纤熔接热缩管以及固定件； 3. 一体化子框可安装标准 19"标准机机柜； 4. 提供足够的盘纤空间及固定装置； 5. 光缆熔配一体化模块配置，单盘容量为 12 芯； 6. 满足 IP65 防尘等级、ROHS 环保认证； 7. 采用 1.2mm 加厚型冷轧板材料。	工业
35	熔纤	11520	芯	1. 本项目所需要的皮缆光纤两端及光缆的熔纤施工； 2. 包含皮缆光纤熔接需要的热缩管及其它熔纤所需要的材料； 3. 熔纤所必须的线路整理及机柜理线工作。	工业
36	束状尾纤	960	束	1.5 米，电信级，12 芯单模 LC 接头	工业
37	光纤跳线	150	条	1. 接头：LC-LC 接头形式； 2. 低插入损耗、低回损，最大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单模单芯光纤跳线，9/125； 3. 长度 3M。	工业
38	管道开挖	1	项	包含开挖西校区科技信息楼到各楼宇之间、东校区综合实验楼到各楼宇之间，东西校区各楼宇分布如下： 一、西校区 1. 西校区图书馆 2. 装配式建筑工程实践教学基地 3. 实验 4 号楼-土木工程实验中心 4. 教学 4 号楼 5. 西区大学生艺术中心 6. 教学 1 号楼 7. 西苑食堂 8. 广西云-贺州融媒体学院（创新创业基地） 9. 实验 3 号楼 10. 西校区体育馆 11. 教学 7 号楼：公共基础教学部	建筑业

				12. 行政办公楼 13. 教学 6 号楼 14. 逸夫楼-人工智能学院(现代产业学院) 15. 求知楼 16. 产教融合工程实训中心 17. 装配式建筑学院楼 18. 求真楼 19. 教学 5 号楼（电器与建筑院、马院） 20. 实验 2 号楼（物理实验楼） 21. 贺州民族文化博物馆（地方民族研究中心） 22. 北苑食堂 23. 5G 大楼 24. 工程实训中心 二、东校区 25. 东校区教学楼 A 栋 26. 东校区教学楼 B 栋 27. 东校区老行政楼 28. 东校区食堂 29. 东校区图书馆 30. 大学生活动中心	
39	管井	1	项	光交箱管井以及管道管井	建筑业
40	光缆施工费用	1	项	包含校园主干光缆 288 芯光缆、48 芯光交箱到楼栋光缆敷设费用。	信息传输业
一、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天内签订采购合同。			
交货期及地点		1. 交货期：所有货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贺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且中标人提交预付款担保及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后，采购人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预付款，剩余合同价款于项目验收完成且中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如中标人未按要求提交预付款担保及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则全部合同价款于项目验收完成且中标人开具合格发票并提供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后一次性支付）。			

验收标准	1. 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2.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3. 供货时须提供“接入网核心设备”及“接入网设备”加盖原厂商公章的供货证明及售后服务承诺文件。 4. 采购项目需求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求。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合同总价的 2%或 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是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2%；如中标人非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5%）。中标人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采购人无息返还给中标人。
售后服务要求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产品可全国联保，质保期最短不得少于 <u>1</u> 年（质保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2. 送货上门，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技术培训，直至操作人员熟练操作产品的各项功能。 3. 售后服务要求：①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 24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质保期内升级服务（不得再另外收取费用）。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二、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或说明	
（一）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二、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 1 项“核心交换机”。	

附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机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5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20 \leq Y < 200$	$5 \leq Y < 20$	$Y < 5$
	从业人员（X）	人	$5000 \leq X < 40000$	$1000 \leq X < 5000$	$X < 100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50 \leq Y < 300$	$10 \leq Y < 50$	$Y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 \leq Y < 1000$	$20 \leq Y < 300$	$Y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200$	$20 \leq Y < 100$	$Y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 \leq Y < 1000$	$20 \leq Y < 300$	$Y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300$	$10 \leq Y < 100$	$Y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300$	$10 \leq Y < 100$	$Y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2000$	$10 \leq Y < 100$	$Y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300$	$10 \leq Y < 100$	$Y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 \leq Y < 1000$	$100 \leq Y < 300$	$Y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 \leq Y < 300$	$10 \leq Y < 100$	$Y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3	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7.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 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 _____。
11.2	☒不组织现场考察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 _____ 联系人：_____ / _____；联系电话：_____ / _____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 _____
13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

	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是下属分公司（分支机构）的，还须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关授权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 <u>2023</u> 年 <u>4</u> 月至 <u>2023</u> 年 <u>10</u> 月内连续 <u>3</u>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截止之日前半年内 <u>2023</u> 年 <u>4</u> 月至 <u>2023</u> 年 <u>10</u> 月内连续 <u>3</u>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u>2022</u>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或第三方审计报告），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投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财务报表至少要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及利润表，提交投标人自行编制的财务报表时需出具承诺书，承诺该财务报表数据真实可靠（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联合体投标时，第 1-6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在规定签字处签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并出具总公司授权书及加盖总公司公章。
--	---

	商务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售后服务方案（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分办法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货物配置清单（均不含报价）（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8.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文件： 1.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项目实施方案（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分办法自拟）（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4.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括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7.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
18.1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u>伍万元整 50000.00</u>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投标人；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投标。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和退还保证金)。【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分行，银行账号：9450090100088388880262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u>广西贺州市八步区翔云街 87 号金丰大厦 5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邮寄地址：<u>广西贺州市八步区翔云街 87 号金丰大厦 5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收件人：<u>康瀚予、黄宝娟</u>，联系方式：<u>0774-5285056</u>）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 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6. 政采云平台暂未支持电子保函功能，故本项目暂不接受电子保函形式的保证金。
20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21.1	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3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4.3(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30分钟
25.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6.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29.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报价
29.2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6</u>项。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 ☒ <u>3</u> 名 ☐ 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综合评分法）/评标报价从低到高（最低评标价法）]排列次序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0.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

	☐ 随机抽取；
35.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2%或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是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2%；如中标人不是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5%）。中标人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采购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采购人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采购人无息返还给中标人。 项目履约保证金转入以下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贺州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银行账号：20327101040005615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u>由中标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详见桂财采〔2015〕22号），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u> 备注： 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

	材料。
38.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4-5285056 通讯地址：广西贺州市八步区翔云街 87 号金丰大厦 5 楼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北京时间），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9.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分标（☒ 中标金额/☐ 采购预算/☐ 暂定中标金额/☐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9.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收费基准价格/☐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 3.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8113001014800158356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40.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40.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政采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

	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政采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陆“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政采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

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投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投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投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投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投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 fee

39.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1.5 万元

（ 200 － 100 ）万元 ×0.8%＝0.8 万元

合计收费＝ 1.5+0.8＝ 2.3（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

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2 采用最低评标报价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1) 评审价为投标人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投标人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对投标人的竞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竞标报价。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投标人有效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得分为 30 分。 某投标人价格分 = 基准价(金额)/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 30 分
2	技术分 (满分 55 分)	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分 (20 分)	1. 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基本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性能等因素综合打分，所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基本分 20 分。 2. 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负偏离扣分 (最多扣 20 分)，具体扣分规则如下： <u>2.1 除本评分办法“2.2”中明确约定的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条款以外的产品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 分；</u> 2.2 以下参数对产品整体性能会构成实质性影响，属于本次采购的重要参数，因此以下参数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下证明材料：①国家认可的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 有资质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或②产品功能界面截图或③相关技术说明手册相关描述页复印件或④官网网页功能介绍截图（附查询链接）等证明材料（同时必须提供投标人针对其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性及如提供虚假材料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的承诺书签，否则证明材料不予承认）。如果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反映对应参数（性能）满足采购要求，则对应的参数视为负偏离，<u>以下参数（性能）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4 分，扣完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基本分为止，本项整体不得负分，当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基本分为零分时不影响其投标有效性。）</u> 说明：如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技术参数为某一品牌特有的，将不作为评分依据，相应参数不参与扣分评审。 本次采购的重要参数（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2.2.1 采购需求项号 1：核心交换机（共 1 项） ①支持无线管理功能，提供配套硬件，通过购买资源扩展 License 最大可管理 4K AP； 2.2.2 采购需求项号 2：校园网 OLT 设备（共 4 项） ①可以配置 802.1x、Portal 认证；

			②支持 VXLAN 特性，可以配置 EVPN-VXLAN； ③支持 Wi-Fi 管理特性，可以配置射频调优、负载均衡、智能漫游，可以查询 AP 状态、VAP 状态、射频信息、AP 邻居信息以及 STA 信息； ④支持 Telemetry 特性，可以主动将采样网络设备接口流量数据周期性地推送给网管系统； 2.2.3 采购需求项号 5：分布式性能监测系统（1. 网络性能监测、5. 可视化报表）（共 2 项） ①支持有线无线环境下探测网络下载功能，包括平均下载速率、抖动、下载字节数、域名解析时间、连接时间、应用连接时间、开始传送时间、重定向时间、总耗时、最小下载速率、最大下载速率； ②支持性能测试报告，包含智能评分，测试结果状态、导航、应用会话详细信息、历史数据、指标参数表等。 2.2.4 采购需求项号 7：4 口 ONU 带 WIFI（共 1 项） ①支持 WLAN 安全，包括支持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Portal 认证，支持 Wi-Fi 管理帧加密； 2.2.5 采购需求项号 20：智能电路管理终端（共 1 项） ①具备电流限定功能：达到限定电流，断路器能分闸保护并推送报警信息，且保护值可调，调整精度 1A； 2.2.6 采购需求项号 21：智能电路管理终端通信模组（二、系统功能）（共 1 项） ①支持苹果和安卓 APP 管理功能，APP 具备实时数据查看、远程控制、定时控制、功率最大设定、报警弹窗提示、电量计量及漏电自检等功能；
		整体实施方案 (10 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整体实施方案对项目的整体理解、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严密性、详细性、科学性、企业教育责任等方面进行比较评定独立打分。 一档（1 分）：对项目理解较差，方案缺乏针对性，方案简单笼统，详细性不足，完整性差、可行性不足。 二档（4 分）：对项目理解基本正确，能从项目实际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相对完整，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能比较详细的阐述项目实施进度； 三档（7 分）：对项目理解准确深入，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实施条件及要求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严密性、详细性、科学性、企业教育责任等方面齐全，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具有一定的便捷性和实用性。； 四档（10 分）：对项目理解准确深入，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实施条件及要求编制整体实施方案。方案的针对性、

		完整性、严密性、详细性、科学性、企业教育责任等方面齐全，阐述详细深刻，有具体措施与计划，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并能从项目实际出发提出有价值的优化建议。 不提供整体实施方案的本项得 0 分。
	安装施工方案 (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安装方案的资源投入、针对性、详细性、周密性、完整性、科学性与可行性方面进行比较评定： 一档（1 分）：提供了安装方案，但安装方案相对详细性不足、针对性不强，周密性、完整性、可行性不足或资源投入不合理； 二档（4 分）：提供了安装方案，但安装方案相对详细性简单、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较周密、比较完整性、可行性合理，资源投入基本满足需求； 三档（7 分）：能够根据项目及采购人的实际情况与需求提供比较详细的安装施工方案、针对性较强，投入方案较为清晰，投入充分，技术流程科学严密，技术资料齐全，方案中能提供项目所涉及范围的详细的布点规划图纸、室内设备安装示意图纸，体现专业性，方案较周密无明显漏洞，方案完整无明显缺失、可行性较高，资源投入满足需求； 四档（10 分）：能够根据项目及采购人的实际情况与需求编制适应实际情况与需求的安装方案，安装方案详细、针对性强，投入方案组织严密、力量充足有保障，周密无漏洞，技术方案完整，规划全面详细、程序清晰、直观、严密、技术资料齐全，方案中能提供项目所涉及范围的详细的布点规划图纸、室内设备安装示意图纸、校区主干、分支线路规划图，专业性强，可行性较高，资源投入充足、保障有力，方案具有弹性与适应性。
	技术功能设计与 实施方案（10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功能设计与实现相应功能的技术方案的针对性、详细性、周密性、完整性、科学性与可行性方面进行评定： 一档（1 分）：提供了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但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相对详细性不足、针对性不强，周密性、完整性、可行性不足或资源投入不合理； 二档（4 分）：提供了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但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相对详细性简单、有一定的针对性，方案较周密、比较完整性、可行性合理； 三档（7 分）：能够根据项目及采购人的实际情况与需求提供比较详细的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针对性较强，技术流程科学严密，技术资料齐全，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

			案中明确提供以下功能的技术设计与安装实施方案：①以逐层钻取的方式逐层扩展对实时报表和历史报表输出；②报表导出、本地存储和邮件发送方案； 四档（10 分）：能够根据项目及采购人的实际情况与需求提供比较详细的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针对性较强，技术流程科学严密，技术资料齐全，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中明确提供以下功能的技术设计与安装实施方案：①以逐层钻取的方式逐层扩展对实时报表和历史报表输出；②报表导出、本地存储和邮件发送方案；③智能网络分析对比包含区域、探针、出口线路间对比，详细参数对比分析功能界面及实现方案等。 不提供技术功能设计与实施方案的本项得 0 分。
		培训方案（5 分）	由评标委员会从培训方案的系统性、完整性、可行性、针对性等方面进行独立打分。 一档（1 分）：培训方案简单笼统，针对性不强，完整性差、可行性不足； 二档（3 分）：培训方案各个环节相对完整，不存在明显的缺失与漏洞、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行性； 三档（4 分）：培训方案细致、合理、可行，具有针对性，有详细的培训计划流程、内容、时间、师资、模式安排详细合理，相关培训人员经验丰富、各种培训需要的资料配备齐全，培训计划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合理开展； 四档（5 分）：能从项目实际及特点编制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内容、时间、师资、模式安排符合项目实际及用户需求，师资、资料及手段丰富质量；内容详细适用，对项目运维问题、风险解决方案等分析全面应对有术，方案针对性强、可行性高。 不提供培训方案的本项得 0 分。
3	商务分 （满分 1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评委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针对性、理念先进性、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产品及服务专业售后技术力量、专业技术产品及服务的专业技术后盾支持、故障解决方案、定期维护安排、维修方案、投标人服务资质实力、服务队伍专业能力、其他优惠措施及投标人售后服务能力、专业能力相关佐证材料等几个方面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1 分）：按招标文件质保期和技术服务要求进行保修，售后服务方案符合采购要求，基本能操作。 二档（4 分）按招标文件质保期和技术服务要求进行保修，具有一定快速现场技术支持的人员、设备、场所等条件，

			售后服务方案可行、较详细，且服务质量承诺保障、企业责任落实措施基本完善、可行，承诺的售后服务内容较完备的，接通知后 1.5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3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12 小时修复。 三档（7 分）按招标文件质保期和技术服务要求进行保修，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具有良好可信的快速现场技术支持的人员、设备、场所等条件。对于所投标的技术含量高、维护技术难度大的设备及服务具有真实可信的专业技术支持条件与技术后盾。服务质量保障、企业安全、质量、社会、教育责任落实及技术支持、日常保养方案较为具体详细完善。同时接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8 小时修复，无法排除故障时 2 日内提供替换产品，回访、巡查、免费服务及维护计划满足采购要求。投标人拟投入的售后服务人员至少有 1 人为具有所投“核心交换机”及“ONU”产品生产厂商路由交换或无线方向技术能力证书的维护技术工程师（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四档（10 分）：按招标文件质保期和技术服务要求进行保修，具有快速现场技术支持的人员、设备、场所等条件。对于所投标的技术含量高、维护技术难度大的设备及服务具有真实可信的专业技术支持条件与技术后盾。服务质量保障、企业安全、质量、社会、教育责任落实及技术支持、日常保养方案较为具体详细完善。同时接通知后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1 小时修复，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6 小时修复，无法排除故障时 1 日内提供替换产品，回访、巡查、免费服务及维护计划优于采购要求。投标人拟投入的售后服务人员至少有 2 人为具有所投“核心交换机”及“ONU”产品生产厂商路由交换或无线方向技术能力证书的维护技术工程师（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售后服务机构（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履约能力分（3 分）	（1）投标人通过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的（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每提供 1 个得 0.25 分，最多得 1 分。 （2）投标人本单位具有国家人社或工信部门颁发的高级资

		格技术人员，类别包括网络规划设计师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架构师或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每 1 个得 0.5 分，满分 1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3）投标人本单位具有国家职业认证并颁发的中级资格技术人员，类别包括网络工程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每 1 个得 0.1 分，满分 1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产品特性政策分 (2 分)	（1）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品目，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加 0.5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 （2）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每有一项加 0.5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
总得分=1+2+3		

注：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中的推荐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 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参数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产品检测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等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_____甲方_____。

处理方式：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及快递包装应满足《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要求。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7.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由乙方负责。
8.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初步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要求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采购文件对包装和快递有具体要求的，必要时可要求乙方出具检测报告。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6.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7.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定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8. 甲方委托第三方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

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1) 货物在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10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货物经乙方2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9. 货物安装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在验收书签署之日后 日内向乙方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一条违约责任处理，未作约定的，按照《民法典》规定处理。

10.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11.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12.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13. 履约验收方案详见附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附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承诺，但是不得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3.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 上述的货物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7.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且乙方提交预付款担保及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后，甲方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预付款，剩余合同价款于项目验收完成且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交预付款担保及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则全部合同价款于项目验收完成且乙方开具合格发票并提供履约保证金转账凭证后一次性支付)。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价的2%或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是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2%；如乙方是非中小企业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5%)。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剩余履约保证金(如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项目履约保证金转入以下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贺州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州分行

银行账号：20327101040005615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及时间、条件、不予退还的情形：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至合同材料验收证书或进度款支付函签署之日起 28 天后失效，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可向甲方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其履行不符合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扣划全部或相应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符合退还条件的，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之日起天内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未在规定时间内退还的，乙方可予以催告，经乙方催告后天内仍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向乙方支付自催告日期起的利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质量保证金不足以支付的，由乙方另行支付。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8、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补偿）标准：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定的质量检测机构按照国家标准对货物质量进行验收。货物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合同履行地点为：广西贺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本合同约定。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乙方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响应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经办人 年 月 日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_____（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单位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相关财务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XXXX采 购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XX 公司（填写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1	XXXX 设备		1 套	¥0.00元	
合 计				¥0.00 元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元整					
实际供货日期		20 年 月 日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20 年 月 日			
验收具体内容		1. 中标供应商所供货的 1 套设备的技术性能能满足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 2. 中标供应商对设备的安装调试符合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的要求。 3.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齐全。 验收过程材料详见验收书附件《验收书附表——商务（服务）验收》以及《验收书附表——技术验收、安全验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同意（不同意）通过项目验收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联					
联系电话：年 月 日 系电话：年 月 日					
采购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4份（采购单位1份、供应商1份、采购监督部门备案1份、采购代理机构1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投 标 函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
（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注：

序号	标的的名称	规格型号和品牌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_____）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
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5.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
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
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
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
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7.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8. 货物配置清单格式

货物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_分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原产地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货物配置清单中“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9.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_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 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采购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